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9日以电话、专人和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马楠董事、叶树华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珊珊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李平、罗智雄、孙民方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意见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拟聘任蒋洪先生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暂不行使要求实际控制人购买湖南金富部分资产的权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相关主体承诺履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陈珊珊、陈婉如、叶树华系关联方，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 1、《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

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暂不行使要求实际控制人购买湖南金富部分资产的权利的专项核查意见》

7、《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

附件： 蒋洪先生简历

蒋洪：男，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安徽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7年9月起，入职金富科技，历任财务经理，现主要负责内审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蒋洪先生通过持有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67%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